

##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3日以书面、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4月13日下午13:30时在成都市高新区科园南路1号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飏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请参考《2018年年度报告》之“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相关部分。

公司独立董事刘效文、王建华、王廷富、郭全芳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刊登于2019年4月1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2019年4月1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22）刊登于2019年4月16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8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15,622,697.43元，比2017年同比增长21.0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4,048,948.43元，比2017年同比增长86.36%；基本每股收益0.08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1.84%；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6,193,289,379.91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3,475,249,804.28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草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XYZH/2019CDA20062）确认，2018年公司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64,048,948.43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558,400,164.91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61,124,644.23元，根据孰低原则，本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61,124,644.23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鼓励企业现金分红相关指导意见以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并考虑到公司目前处于发展期，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更好地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公司董事会提议，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做出的承诺以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发展状况，该方案符合《公司章程》中现金分红政策，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现金分红综合考虑了公司现金流量和经营规划，从公司发展和股东的利益出发，有利于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董事会提出的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并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具体内容刊登于2019年4月1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刊登于2019年4月1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2019年4月1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出具了《内部控制鉴证报告》(XYZH/2019CDA20064),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1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2018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2018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15)内容详见2019年4月1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2019年4月1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2019年4月1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2018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XYZH/2019CDA20063),内容详见2019年4月1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2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授权董事长办理具体事宜,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2019年4月1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2019年4月1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具体内容刊登于2019年4月16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九）、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变更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天津海特飞机维修基地2号维修机库建设项目”和“天津飞安航空训练基地建设项目”两个募投项目资金用途，且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余额（含利息收入）合计33,096.91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1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2019年4月1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详见2019年4月16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5亿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授权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使用期限自董事

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2019年4月1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具体内容刊登于2019年4月16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9年的经营目标及整体战略发展规划，结合公司的现金流现状，同意公司在2019年度向合作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59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办理中、短期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开立信用证、贸易融资和保函以及公司战略发展等业务的资金需要。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2019年为12家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59亿元的担保额度。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担保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具体担保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和事前认可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2019年4月1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2）详见2019年4月16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2019年公司与上海沪特航空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沪特”）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200万元，与四川海特实业有限公司（“海特实业”）的日常关联交易预

计额度为 100 万元，与四川海特投资有限公司（“海特投资”）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为 160 万元，与蓝海锦添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海锦添”）的日常关联交易为 30 万元。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李飏先生为蓝海锦添、海特实业实际控制人以及担任上海沪特副董事长，公司董事杨红樱女士为李飏先生配偶，公司董事辛豪先生为蓝海锦添和海特投资法定代表人，因此，李飏先生、辛豪先生、杨红樱女士构成关联关系而回避表决本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和事前认可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 2019 年 4 月 16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内容详见2019年4月16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四）、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全文刊登于2019年4月1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五）、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应收款项组合风险中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进行变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 2019 年 4 月 16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详见2019年4月16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六）、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任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并授权公司董事长与其签订工作合同及决定有关报酬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和事前认可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2019年4月1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年修正）》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在2019年4月16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修正案》详见2019年4月16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定于2019年5月10日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14）详见2019年4月16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6日